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CO SHIPPING ENERGY TRANSPORTATION CO., LTD.*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之規定而作出。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以下公告為本公司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之要求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任永強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任永強先生及朱邁進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威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偉德先生、李潤生先生、趙勁松先生及王祖溫先生所組成。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第六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能”、“本公司”或“公司”）二〇二二年第六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以视频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翁羿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四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四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中期业绩公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